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2013-13 号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2 年 5 月 24 日上午召开，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审议会议事项，本次会议应参加通讯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与通讯表决的董事 9 人。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表决情况

(一) 关于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参与土地竞买的议案；

本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 2013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投资权限授权的议案》，股东大会对本公司董事会就土地购置事宜的投资决策权限授权如下：

通过政府招标、拍卖等法定公开竞价方式购买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在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情况下，授权公司董事会做出决定：

- 1、购地款项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 2、购置土地的资金来源应符合相关政策的规定，且购置土地后，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与近期资产负债率相比，提高幅度不超过 5%。

以上授权期限截止到 2014 年 6 月 30 日。

鉴于目前土地竞买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灵活度较高，因此，为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以在土地竞买市场中掌握灵活性和主动性，本公司董事会拟将股东大会授予的上述土地购置事宜的投资决策权限授权给公司经营班子，授权期限截止到2014年6月30日。如成功竞得土地，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决定注册成立相应的项目子公司，注册资金根据开发量核定。

9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二)关于授权经营班子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根据公司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资金预算，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合计金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具体如下：

1、购买前提条件

必须具有与购买理财产品相匹配的自有闲置资金，不得因购买理财产品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需求，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率应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2、购买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合计购买金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购买品种

购买品种仅限定在银行发行的保证收益型和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不得购买任何非银行发行或银行代售的理财产品，不得购买任何与利率、汇率、证券等挂钩的结构性理财产品。公司在开展银行理财产品具体业务前，须根据证监会、国资委颁布的相关规定制定自身的银行理财产品制度。在额度项下开展银行理财产品具体业务时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制度执行。

4、理财产品期限

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

上述议案请求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在 5 亿元人民币的额度内择机购买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并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授权期限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9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三、董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 关于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参与土地竞买的议案；
- (二) 关于授权经营班子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